

大金钟加压站 10kV 外电工程工程总承包 招标澄清修改文件（一）

各投标单位：

大金钟加压站 10kV 外电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24-2636）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发布招标公告，现对上述项目进行招标澄清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一、招标澄清修改部分

（一）对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乙供主要设备投标报价表”的填写进行如下澄清修改：

由于本项目乙供主要设备无推荐品牌，因此“乙供主要设备投标报价表”中的“推荐品牌等级”及“拟采用品牌”两列内容可以删除，也可以留白或填写“/”。

（二）对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专用条款第 5.2.1 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的内容进行如下澄清修改：

原文：

2	设计预算（含材料设备清单及定价依据文件）	12	提供纸质及电子文档（PDF、EXCEL、广联达文件等）	与施工图同时提交
---	----------------------	----	-----------------------------	----------

现文修改为：

2	设计预算（含材料设备清单及定价依据文件）	12	提供纸质及电子文档（PDF、EXCEL、广联达文件等）	完成施工图审查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
---	----------------------	----	-----------------------------	--------------------

（三）对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的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1、对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评标办法正文部分 3.3.1.1（3）及评标办法附表 4 中的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法、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均做如下的修改：

原文：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法：技术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的前 N 名（若通过技术标部分有效性审查的家数大于等于 5 家时，N=5；若小于 5 家时，N=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家数；技术标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有相同情况，则由评标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基准价。公式如下：

评标基准价=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现文修改为：评标基准价计算：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得分之和的前 N 名（若通过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方案部分有效性审查的家数大于等于 5 家时，N=5；若小于 5 家时，N=通过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方案部分有效性审查的家数；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得分之和相同的，以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有相同情况，则由评标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基准价。公式如下：

评标基准价=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得分之和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2、对评标办法“附表 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中“投标人施工业绩”的评分项进行如下修改：

原文：

<p>投标人施工业绩（5.5 分）</p>	<p>1.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业绩，每项得 2 分。 注：1) 本项合计最多计 2 项，最多得 4 分。 2) 类似业绩是指施工部分造价为 300 万元以上（含本数）的电压等级在 10kV 以上（含本数）的电力工程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业绩，业绩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3) 业绩规模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中明确的造价及电压等级规模为准。 4) 证明资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须另提供可证明的其他资料。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提供。 5) 投标人所提供的招标公告和中标信息的网页打印件及网址必须来自于招标公告载明的公共交易平台（公共交易平台指公告中所载明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介）。 6) 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不作为类似业绩证明。</p> <p>2.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的电力工程施工业绩获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的，每项得 1.5 分。 注：1) 需提供获奖证书； 2) 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3) 国家级工程质量奖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国家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奖； 4) 本项最多得 1.5 分。</p>
-----------------------	---

现文修改为：

<p>投标人 施工业绩 (5.5分)</p>	<p>1.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造价为 300 万元以上（含本数）类似业绩，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注：1) 类似业绩指电力工程项目。 2) 业绩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造价规模以电力施工部分造价金额为准。 3) 证明资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业绩规模优先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中明确的造价规模为准。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须另提供可证明的其他资料。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提供。 4) 投标人所提供的招标公告和中标信息的网页打印件及网址必须来自于招标公告载明的公共交易平台（公共交易平台指公告中所载明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介）。 5) 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不作为类似业绩证明。</p> <p>2.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的电力工程施工业绩获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的，每项得 1.5 分。 注：1) 需提供获奖证书； 2) 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3) 国家级工程质量奖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国家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奖； 4) 本项最多得 1.5 分。</p>
--------------------------------	--

3、对评标办法“附表 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中“项目管理团队”的第 3 点评分项进行如下修改：

原文：

<p>项目管理团队 (13分)</p>	<p>3. 拟委派的施工负责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担任过质量合格类似业绩的项目负责人，每项得 1 分。 注：1) 本项合计最多计 1 项，最多得 1 分。 2) 类似业绩指施工部分造价为 300 万元以上（含本数）的电压等级在 10kV 以上（含本数）的电力工程业绩，业绩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3) 业绩规模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中明确的规模为准。 4) 证明资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须另提供可证明的其他资料。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提供。 5) 投标人所提供的招标公告和中标信息的网页打印件及网址必须来自于招标公告载明的公共交易平台（公共交易平台指公告中所载明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介）。</p>
-------------------------	---

现文修改为：

项目管理团队（13分）	<p>3. 拟委派的施工负责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担任过质量合格的造价为300万元以上（含本数）类似业绩项目负责人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1分。</p> <p>注：1) 类似业绩指电力工程项目。</p> <p>2) 业绩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造价规模以电力施工部分造价金额为准。</p> <p>3) 证明资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业绩规模优先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中明确的造价规模为准。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须另提供可证明的其他资料。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主办单位提供。</p> <p>4) 投标人所提供的招标公告和中标信息的网页打印件及网址必须来自于招标公告载明的公共交易平台（公共交易平台指公告中所载明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介）。</p>
-------------	--

二、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

（一）本项目原定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等作相应调整，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活动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注：本澄清修改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则以本澄清修改文件为准。请各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本澄清纪要，认真编制投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4年6月5日

